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82025HY0187573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5〕902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华商学院
建设项目名称	广州华商学院体育中心建设项目-体育活动中心(自编号GH-4) 项目代码：2312-440118-04-01-491115
建设位置	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荔新公路北侧
建设规模	华商 GH4，总建筑面积：5244.15 平方米，地上 2 层：5244.15 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[2024]1987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24[放]0234、2025[复]0017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	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
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4 月 3 日